动物科技学院动物医学院 2018 年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
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工作办法
（暂行）
根据学校《华中农业大学 2018 年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工作
方案》，为规范我院推荐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（以下简称推免）工作，制
定本办法。
一、推荐对象
应届本科毕业生
二、组织领导
学院成立推免生遴选工作领导小组，全面负责推免生工作，制定政策、实施监督和审核。
组长：曹胜波
副组长：赵书红周锐张成健
成员：各学科负责人系主任
秘书：肖金华 87282939；刘嘉 87281255；卢禧东 87774636 三、推荐条件
（一）基本条件：
1.具有高尚的爱国主义情操和集体主义精神，社会主义信念坚定，社会责任感强，积极
向上，身心健康；
2.通过国家大学英语四级考试，大学前三年所修全部课程平均学分绩点（GPA）专业排名
在前 35%以内；新疆和西藏地区少数民族学生平均学分绩点（GPA）专业排名可放宽至前 45%；
3.诚实守信，学风端正，无任何考试作弊和剽窃他人学术成果记录；
4.遵纪守法，品行优良，无任何违法违纪受处分记录。
（二）优选条件：符合基本条件规定，具备下列条件之一者，可优先推荐：
1.在核心期刊公开发表学术论文；
2.主持或参加 SRF 等大学生科技创新活动，或具有三个月以上实验室学习经历者（均需
由导师推荐）；
3.通过国家大学英语六级考试且成绩优秀；
4.在校期间获学科竞赛类或学术成果类课外学分累计达 5 个以上（含 5 个）；
5.获“校三好学生标兵”称号；
6.连续两年（动科专业）/三年（动医专业）被评为“校三好学生”或“优秀学生干部”；
7.获湖北省大学生优秀科研成果奖，或在全国大学生数学建模（本科组）、电子设计以及
“挑战杯”等全国性竞赛中荣获国家级奖励。
（三）直选条件：符合基本条件第 1、3、4 款规定，具备下列条件之一者，可直接进入
推荐资格复试：
1.在学术期刊公开发表论文被 SCI、EI、SSCI、A&HCI 或 CSSCI 收录（第一作者）；

2.获学校推荐到外校交换学习且成绩优秀；
3.获全国大学生数学建模、电子设计竞赛本科组国家二等奖及以上奖励（队长）或湖北
省大学生优秀科研成果奖一等奖（主持人）；
4.获大学生“挑战杯”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湖北省一等奖、国家二等奖及以上奖励或
在大学生“创青春”创业大赛、“互联网+”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中获湖北省金奖、全国银奖
及以上奖励（主持人）；
5.获全国“三好学生”、“三好学生标兵”、“优秀学生干部”、“优秀学生干部标兵”称号；
6.在志愿服务、社会实践、社会工作、文化艺术（团委建议增列）等重大社会活动中表
现突出，成绩优秀，且在社会上具有较大影响或为学校赢得较高荣誉者。
四、名额分配
71 个名额（含 1 个师范补偿生）
五、遴选方式及程序
（一）个人申请申请推免资格的本科生于 2017 年 9 月 14 日 17:40 之前提交《华中农业
大学推荐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资格申请表》（纸质版+电子版）及各类符合优选（直选）
条件的荣誉证书（获奖证书）原件、复印件至动科楼 A104 卢禧东老师处。
（二）材料核查与复试资格遴选 2017 年 9 月 14 日 18:00-22:00 学院推免生遴选工作小
组对学生提交材料进行核查，根据绩点排名，按照 1:1.2 的比例确定学院 2018 年免试推荐攻
读硕士研究生推荐资格复试学生名单；符合直选条件学生直接进入推荐资格复试。
（三）资格审查公示 2017 年 9 月 15 日-9 月 16 日公示资格审查通过名单。
（四）遴选与复试 2017 年 9 月 17 日进行学院 2018 年免试推荐攻读硕士研究生推荐资
格复试（复试办法见附件一），按照总成绩=绩点成绩（折合为百分制）*60%+复试成绩*40，
按照分数从高到低确定推荐资格。
（五）学院公示学院公示拟推荐名单，接受师生监督。申诉电话：87282939，87281255，
申诉邮箱：luxidong@mail.hzau.edu.cn,liujia718@mail.hzau.edu.cn。
（六）结果上报公示无异议后，向学校上报推荐名单。
六、工作要求
（一）对考生提供的材料不符合教育部规定或不真实的，一经发现，一律取消推荐资格。
（二）注重信息及时公开，主动接受监督。
（三）严肃规范使用教授推荐权，切实维护学生权益。
（四）本办法由学院推免生遴选工作小组负责解释。
动物科技学院动物医学院
2017 年 9 月 13 日